



CCIT TELECOM

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2010 INTERIM REPORT

Stock Code : 138

主席函件

本人謹代表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環球經濟逐步重拾動力及初見復甦。縱使步伐比較緩慢，環球經濟已走出前所未有之全球金融危機的陰霾。期內受惠於環球經濟逐步復甦及本集團重組及精簡措施，營業額增加14.5%至819,000,000港元。本集團期內溢利較二零零九年同期25,000,000港元亦輕微上升4.0%至26,000,000港元。

中期股息

董事會宣佈，將自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中，派發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每股0.03港元)。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填妥之背頁或另備之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回顧期內，本集團主要業務為(i)電訊及電子產品製造及銷售；(ii)電子及塑膠原部件製造及銷售；(iii)嬰兒及幼兒產品製造及銷售；(iv)證券業務；(v)物業發展及持有；及(vi)透過本公司上市聯營公司中建資源從事林木資源業務。

電訊產品業務

以原設計製造方式製造及銷售電訊及電子產品的電訊產品業務，由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中建科技及其附屬公司進行，以營業額計算，該業務仍為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部。



自二零零八年底中建科技集團以前最大單一客戶停止其於北美洲之電話分銷業務(「**停止事項**」)後，中建科技集團更加重視擴大歐洲市場。儘管歐洲若干國家爆發債務危機，中建科技集團向歐洲客戶的銷售獲得大幅度增長，由去年同期的388,000,000港元增加至本期間的572,000,000港元，增幅達47.4%。我們欣然看到儘管在不利的市場氣氛下，透過專注供應大量價格適中且具價格競爭力的產品，中建科技集團營業額得以保持增長。事實上，期內中建科技集團的歐洲兩個主要品牌客戶已顯著增加生產訂單，成績令人鼓舞。受累於停止事項所影響，中建科技集團銷售電訊產品至北美洲市場的營業額持續下跌78.0%，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的118,000,000港元減至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的26,000,000港元。回顧期內，金融海嘯後市場消費需求仍然疲弱，令中建科技集團電訊產品銷售至亞太區以及其他市場的營業額下跌12.3%至100,000,000港元。中建科技集團致力培育新興市場業務，於開拓澳洲等新市場業務方面進度理想。

中建科技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對其製造業務進行的重組及重整，繼續於本期間有效地改善營運效率及削減經常開支。透過優化營運而大幅減省成本，已對中建科技集團成本架構帶來有利影響。因此，期間電訊產品業務的毛利率錄得雙位數字的增長，由去年同期的5.8%增加31.0%至7.6%。中建科技集團致力提升營運效率並已取得成果，盈利能力及競爭力亦已大大改善。

中建科技集團仍然注重產品研究及發展。其強大的研發團隊繼續為其主要優勢，除繼續為產品開發帶來新技術以外，亦積極減省成本及改善效率。中建科技亦已採取多元化的產品策略以增強競爭優勢，並推出符合市場需要及期望之新穎及創新的產品。

與GE的特許權協議

中建科技兩家間接附屬公司(「**特許權獲授人**」)於二零一零年二月與GE Trademark Licensing, Inc. (「**GE**」)簽立GE商標特許權協議(「**特許權協議**」)，中建科技於開發該具高增長潛力之品牌產品業務已取得重大進展。中建科技已於美國成立本身的分銷公司，並僱用當地擁有豐富經驗之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管理此新分銷業務。中建科技已開發一系列新的GE產品，預期該等產品將符合現時美國疲弱經濟環境的市場需要。由於今年美國零售商之採購季節已過，我們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重返曾是中建科技集團最大市場並於全球金融危機發生前貢獻中建科技集團超過50%年度總收入的美國市場。就有關開發北美洲以外市場之GE品牌產品銷售業務，為減省發展成本及經常開支，中建科技已委任富有經驗之分銷商，開發世界餘下地區之品牌產品分銷業務。

製造電子及塑膠原部件

本集團原部件業務(包括生產塑膠外殼、充電器及變壓器)於期內繼續向中建科技集團電訊及電子產品生產業務提供縱向支援。大部份原部件出售予中建科技集團，而部份塑膠原部件則出售予獨立第三方。儘管經營環境困難，透過精簡生產及營運成本，原部件業務之營運成本得以削減，因此，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本業務分部經營虧損已減少約35.0%至13,000,000港元。

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

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期內錄得8,000,000港元溢利，成績令人滿意。儘管全球消費需求疲弱，營業額仍急升75.8%，由去年同期62,000,000港元上升至本期間109,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業務分部的兩個主要客戶向該分部增加超過50%訂單所致。期內新系列兒童護理產品如嬰兒監察器、暖奶器及奶瓶消毒器等銷情持續理想。期內該業務分部將其生產設施由惠陽廠(主要用作中建科技的電訊產品業務的生產廠房)搬往本集團之東莞廠，為該業務分部提供更多生產空間以擴充業務。由於搬遷產生的費用及生產成本的增加以及一次性的支出，致使該分部的毛利率受壓。本集團已經採取適當措施重組和重整該業務，預計毛利率於未來將會恢復增長。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投放更多資源發展具價格競爭力之優質產品。由於嬰兒及幼兒業務受經濟周期及下滑的影響相對較輕，我們相信本業務於未來仍有大量增長空間。

新產品

本集團最近已成立兩條新產品系列為(i)智能電子玩具產品，如互動及多媒體產品及電子遊戲產品及(ii)家庭用健康護理產品，如家庭用放濕器、空氣清新機、血壓計及血糖測量儀，進行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期內，本集團與一個國內非常受歡迎的電視卡通連續劇集的品牌簽訂特許權協議，以該受歡迎卡通劇集內的卡通人物製造及銷售智能電子玩具產品。本集團已聘請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預計新產品將於下半年為集團帶來貢獻。由於市場對高質素智能電子玩具產品及家庭用健康護理產品需求強大，我們相信此新產品系列有良好增長潛力。



證券業務

縱使投資環境自二零零九年起已見改善，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環球投資市場依然反覆。受累於歐洲債務危機負面消息的影響，恒生指數自本年四月中扭轉今年年初升勢跌至二零一零年六月到目前為止的本年度低點約19,500點。因此，本集團之證券業務於二零一零年首六個月期間錄得9,000,000港元之經營虧損，其中主要為持有證券的未實現虧損10,000,000港元。受惠於當時香港股票市場的強勁反彈，本集團證券業務於二零零九年同期間錄得經營溢利89,000,000港元。

本集團將繼續密切注意其證券投資組合(主要包括恒生指數成份股及大型中資企業H股)之表現。我們相信證券投資組合將於未來重新對集團帶來正面貢獻及提供合理回報。

物業發展及持有

國內中央政府一系列調控措施規管房地產市場，對我們位於遼寧省鞍山市的房地產發展項目影響不大。我們其中一個發展項目之第一期項目已於去年十二月進行預售，今年上半年市場對該第一期單位反應仍然熱烈，預售成績令人鼓舞。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合共已預售出二百三十一個房屋單位，佔第一期住宅單位總數超過40%，並已收取總值約42,000,000人民幣訂金。我們預期大部份第一期住宅單位於不久的將來將會預售完成，第一期之單位將於今年稍後完成交付使用，屆時集團的物業發展業務將開始為本集團產生收入。

香港住宅物業市場氣氛於今年上半年表現熾熱。受最近政府賣地成績非常理想所推動，物業市場成交金額及數量均大幅度上升。本集團持有的物業，包括位於香港島南區的三間豪華住宅物業，受惠於近期熾熱的豪宅物業市場，該等物業的價格已於上半年大幅飆升，並因此於上半年已錄得未實現物業重估收益95,000,000港元及為該業務分部帶來82,000,000港元溢利貢獻，去年同期則為虧損4,000,000港元。我們預期優質豪華住宅市場將受惠現時超低息環境，價格於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將繼續上升。我們將把握機會出售其中一間豪宅物業，而此將可為集團變現部份之物業重估收益。

林木資源業務

本公司透過上市聯營公司中建資源從事林木資源業務，期內已取得理想進展。中建資源計劃於下半年對其木材業務開始作商業營運。除了木材業務外，中建資源之種植棕櫚樹業務亦已取得良好進展。鑒於有關森林特許權開採權覆蓋面積龐大，且有關的木材及棕櫚油產品需求殷切及價格持續上升，我們相信中建資源之林木資源業務具良好潛力。我們相信本業務將成為中建資源集團業務增長及收益之主要動力之一，而本集團作為其主要股東亦將因此受惠。

展望

我們欣然看到全球經濟最壞時期已經過去。儘管全球經濟已見回穩，鑒於美國之失業率仍然高企，我們預期全球消費信心今年不會顯著上升。同時，現時歐洲若干國家的債務危機，已逼使該等國家政府承諾透過收緊財政開支及增加稅收以減低財政赤字，加上現時全球金融穩定性仍然脆弱，均無可避免地進一步減慢美國及歐洲的經濟復甦的步伐。商品及原材料價格預期將隨市場復甦而逐步上升，通脹(尤其是中國)亦將升溫。近期廣東省出現之勞工糾紛及勞工短缺問題，亦已令整體工資上漲。人民幣兌美元之潛在升值亦是影響我們製造業務表現的另一風險。此等不明朗因素將在未來期間增加我們之生產成本，並影響我們的毛利率。

從樂觀方面看，由於我們已精簡架構及縮減營運成本，我們已處於有利位置，於市場復元中抓緊機遇，並致力改善往後數年的銷售額。我們相信通過特許權協議取得GE品牌之特許使用權，將可為本集團未來業務增長開闢新路徑，並為本集團帶來重大潛在得益。我們的原設計製造業務(尤其是對歐洲市場)已顯著復元，並預期將在下半年持續增長。對於電訊產品業務之前景，我們抱審慎樂觀態度。憑著本集團善於應對逆境之管理團隊及穩健之財務狀況，我們相信本集團的電訊產品業務已身處有利形勢，不單可以克服現時困難之經營環境，亦可恢復強勁之財務表現。

我們相信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擁有優越的增長潛力。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擴展其業務及優化架構以提高經營效率。預期新開發之智能電子玩具產品及家庭用健康護理產品將獲得客戶良好反應。我們相信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及新產品系列將成為本集團日後主要增長動力之一。



由於近期歐洲債務危機略現舒緩跡象，香港證券市場於二零一零年七月開始反彈。然而受到近日美國聯邦儲備委員會對經濟前景憂慮的言論加上最近經濟數據顯示中國經濟有放緩跡象的消息影響，股票市場已經下跌。下半年證券市場料將較為波動及不明朗，儘管如此，我們對長遠的中國及香港經濟前景仍然樂觀。由於本集團持有之證券主要為恒生指數成份股及大型中資企業H股，我們相信該等股份將可繼續受惠於全球經濟回穩及股市復甦。於適當時機，我們會考慮變現部份證券組合。

中國經濟動力穩固，我們已採取審慎的策略發展房地產項目以維持充裕資金。當第一期房地產項目大部份單位預售完成後，我們將計劃發展第一個房地產項目的第二期工程，然後再開發其他房地產開發項目。預料中國經濟前景仍然樂觀，相信我們的物業發展業務具備優厚潛力，有關業務將成為本集團日後收益及盈利增長之主要動力之一。集團的香港住宅物業組合已錄得顯著重估收益，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出售其中一間物業，以變現部份收益。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董事、管理層及所有僱員就彼等於本集團推行策略及營運作出的積極投入及貢獻作由衷的致謝。我們亦向我們的股東、銀行、投資者、客戶及供應商就彼等對本集團不斷的鼓勵及鼎力支持表示謝意。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摘要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增加／(減少) 百分比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營業額	819	715	14.5%
期內溢利	26	25	4.0%
應佔溢利／(虧損)：			
母公司股權擁有人	28	38	(26.3%)
非控股權益	(2)	(13)	(84.6%)
	26	25	4.0%
每股盈利	0.046港元	0.052港元	(11.5%)
每股股息	0.030港元	0.030港元	—

財務業績討論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營業額819,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4.5%。由於電訊產品業務及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均錄得增長，反映本集團的市場策略已取得成果。

本集團期內錄得除稅後溢利26,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除稅後溢利25,000,000港元比較，錄得輕微上升，由於位於香港的物業組合重估收益所致。



按業務劃分之分析

百萬港元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增加／(減少)
	金額	相對	金額	相對	百分比
	(未經審核)	百分比	(未經審核)	百分比	百分比
電訊產品業務	698	85.2%	625	87.4%	11.7%
原部件業務	124	15.1%	108	15.1%	14.8%
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	109	13.3%	62	8.7%	75.8%
證券業務	2	0.3%	24	3.4%	(91.7%)
物業發展及持有	2	0.3%	3	0.4%	(33.3%)
分部間交易	(116)	(14.2%)	(107)	(15.0%)	8.4%
總計	819	100.0%	715	100.0%	14.5%

百萬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增加／(減少)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百分比
電訊產品業務	2	(19)	不適用
原部件業務	(13)	(20)	(35.0%)
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	8	9	(11.1%)
證券業務	(9)	89	不適用
物業發展及持有	82	(4)	不適用
未分配項目	(26)	(28)	(7.1%)
總計	44	27	63.0%

期內，電訊產品業務仍然為本集團最大之業務分部，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5.2%，此成績全賴本集團成功調整市場策略令其原設計製造業務於歐洲市場出現明顯增長所致。電訊產品業務分部的表現於期內錄得顯著改善，由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除稅前經營虧損19,000,000港元，扭轉為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除稅前經營溢利2,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成功實行多項措施以精簡及削減營運成本及有效地改善營運效率所致。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原部件業務收入增加14.8%至124,000,000港元。由於原部件業務主要向電訊產品業務供應原部件，故此其收入增長與電訊產品業務銷售額增加一致。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原部件產品業務錄得經營虧損約13,00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錄得的經營虧損約20,000,000港元比較，下跌35.0%，反映該業務分部的重組行動已取得正面成效。

儘管在疲弱的經營環境情況下，本集團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於期內表現令人鼓舞。由於期內該業務分部的顧客訂單的增加，使其營業額跳升75.8%至109,000,000港元。期內因該業務分部的廠房搬遷所引起的額外費用及成本，導致其除稅前溢利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1,000,000港元至8,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證券業務錄得虧損9,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產生之未實現虧損10,000,000港元所致，去年同期則錄得盈利89,000,000港元。反映本年度上半年證券市場表現疲弱，而去年同期證券市場則強勁反彈。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物業業務錄得溢利淨額約8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虧損4,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就重估本集團持有位於香港的住宅物業組合估值而產生的未實現公平價值收益95,000,000港元，扣除所持物業折舊及有關物業按揭貸款利息開支之淨額所致。

未分配項目主要為集團總辦事處行政開支及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本期減少7.1%至26,000,000港元。

按區域劃分之分析

百萬港元	營業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金額 (未經審核)	相對 百分比	金額 (未經審核)	相對 百分比		
歐洲	603	73.6%	395	55.2%	52.7%
北美洲	91	11.1%	167	23.4%	(45.5%)
亞太區及其他	125	15.3%	153	21.4%	(18.3%)
總計	819	100.0%	715	100.0%	14.5%

自二零零九年起，歐洲已取代北美洲成為本集團最大市場，期內，銷售到歐洲市場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73.6%，故歐洲市場仍然是本集團最大市場。本集團銷售至北美洲以及亞太區及其他市場的營業額分別佔本集團總營業額11.1%及15.3%。

銷售往歐洲市場之營業表現非常出色，錄得增長52.7%。受累於停止事項，本集團銷售至北美洲之營業額持續下跌45.5%至僅91,000,000港元。銷售至亞太區以及其他市場的營業額下跌18.3%至125,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市場消費疲弱所致。



財務狀況摘要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增加／(減少) 百分比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0	796	(3.3%)
投資物業	310	227	36.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6	187	(5.9%)
流動資產			
存貨	140	98	42.9%
應收賬款	370	401	(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0	405	11.1%
發展中物業	148	129	14.7%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 處理之財務資產	242	255	(5.1%)
已抵押定期存款	85	65	30.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70	566	18.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443	418	6.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15	193	11.4%
流動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47	284	22.2%
股東權益及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5	144	77.1%
非控股權益	353	355	(0.6%)
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股東 權益	2,082	2,073	0.4%

財務狀況討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減少3.3%至約77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折舊開支41,000,000港元抵銷添置固定資產約16,000,000港元的淨額減少所致。

投資物業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27,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31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未實現公平值收益83,000,000港元所致。

由於攤佔中建資源期內虧損，導致聯營公司之權益減少。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存貨結餘增至140,000,000港元。本集團於本期間之存貨周轉期維持在相對較低之合理水平，大約為29.0天(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9天)。

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01,000,000港元減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370,000,000港元，輕微減少7.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結餘中包括有關本集團物業發展業務購入於中國內地之土地使用權之預付款項32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1,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發展中物業增加14.7%至約148,000,000港元，主要為發展位於中國遼寧省鞍山市的房地產項目第一期工程新增的工程開支。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結餘減少，乃因於期內出售部分所持有香港上市股份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所持上市股份公平價值下跌之綜合影響。

已抵押定期存款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5,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85,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銀行信貸額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18.4%至670,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新增銀行借款所致。

應付賬款及票據增加約6.0%至443,000,000港元，反映採購增加，該增幅度大致與本集團銷售額增長一致。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金額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428,0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約602,000,000港元，增幅為40.7%。期內銀行借款的增加，用以應付銷售增長以及未來業務擴展所需的流動資金。

非控股權益減少，主要原因是中建科技少數股東之應佔虧損所致。

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由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073,0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2,082,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抵銷期內派發現金股息所致。



資本結構及負債比率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未經審核)	相對 百分比	金額 (經審核)	相對 百分比
銀行貸款	601	22.4%	426	17.0%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1	0.1%	2	0.1%
借款總額	602	22.5%	428	17.1%
股東權益	2,082	77.5%	2,073	82.9%
所運用之資本總額	2,684	100.0%	2,501	10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約為22.5%（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負債比率輕微增加主要由於期內新增銀行借款淨額所致。計及手頭現金後，本集團並無借款淨額。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借款為60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6,000,000港元），當中約57.6%為短期銀行借款，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並須於一年內償還，餘下42.4%銀行借款為長期借款，主要包括本集團所持物業之按揭貸款。

本集團若干資產以融資租賃方式購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未償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總額約為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第二年至第五年及第六年至第十年到期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分別為347,000,000港元、227,000,000港元及2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84,000,000港元、110,000,000港元及34,0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款需求並無重大周期增減。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流動資產	2,237	2,039
流動負債	1,040	933
流動比率	215.1%	218.5%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215.1%（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5%）。財務狀況穩健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有效之財務管理引致。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結餘為75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1,000,000港元)，其中8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0港元)作為一般銀行信貸之抵押。本集團絕大部分現金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基於本集團現時之現金結餘及備用的銀行信貸額，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足以應付業務運作及未來擴展計劃所需。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6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000,000港元)，主要為一項物業發展項目建築費用所需。部分資本承擔將以內部資源支付，部分則以銀行借款支付。

庫務管理

本集團以審慎方針管理現金及控制風險。為達致更佳之風險控制及有效資金管理，本集團之庫務活動均由中央統籌。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以美元結算，部分則以港元及歐元結算。支出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部分則以歐元結算。現金一般作港元及美元之短期存款及中期存款。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款主要為浮息借款。

本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將外幣匯率及利率波動之風險減至最低。由於利率現時仍處於極低水平，故本集團並沒有任何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所面對之匯兌風險主要來自兩大貨幣，分別為以美元結算之收入及以人民幣結算之中國生產成本(包括工資及經常開支)。就美元匯兌風險而言，由於港元仍然與美元掛鈎，預期匯率不會有重大波動。此外，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採購乃以美元結算，並以本集團之美元銷售收入支付，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對之美元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對於人民幣匯兌風險，本集團中國廠房的員工工資及經常開支以人民幣支付，本集團之生產成本將會隨著人民幣可能進一步升值而增加。儘管美國不斷要求中國加快人民幣兌美元之升值，本集團相信為免對國家經濟帶來重大損害，中國政府將於二零一零年及其後年間，祇讓人民幣兌美元逐步溫和地升值。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收購及出售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沒有任何收購或出售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賬面淨值860,000,000港元之若干資產(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75,000,000港元)及約85,0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0港元)已作為本集團一般銀行信貸額之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僱員總數為9,397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212人)。本集團薪酬政策建基於公平原則，為僱員提供具推動力、以表現為主且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方案。薪酬方案通常每年檢討。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及按表現掛鈎之花紅。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及人士亦可能獲授優先認股權。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

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收入	3	819	715
銷售成本		(744)	(641)
毛利		75	74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26	86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	(12)
行政費用		(106)	(105)
其他費用		(14)	(11)
融資成本		(5)	(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1)	(2)
除稅前溢利	5	44	27
稅項	6	(18)	(2)
期內溢利		26	25
應佔溢利／(虧損)：			
母公司股權擁有人		28	38
非控股權益		(2)	(13)
		26	25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8		
基本		0.046 港元	0.052 港元
攤薄		0.046 港元	0.052 港元

有關期內應付及擬派股息之詳情，已於財務報告附註7披露。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	26	25
其他除稅後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	5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	(2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8	6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母公司股權擁有人	30	19
非控股權益	(2)	(13)
	28	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元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70	796
投資物業		310	227
預付土地租賃支出		205	208
商譽		55	5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76	187
可出售財務資產		4	4
遞延稅項資產		1	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21	1,478
流動資產			
存貨		140	98
發展中物業		148	129
分類為持作銷售之投資物業		132	120
應收賬款	10	370	4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50	405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		242	255
已抵押定期存款		85	6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70	566
流動資產總額		2,237	2,039
資產總額		3,758	3,5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元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東權益及負債			
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	61	61
儲備		2,021	2,012
		2,082	2,073
非控股權益		353	355
股東權益總額		2,435	2,428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55	144
遞延稅項負債		28	12
非流動負債總額		283	1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443	418
應付稅項		35	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215	193
衍生財務工具		—	4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47	284
流動負債總額		1,040	933
負債總額		1,323	1,089
股東權益及負債總額		3,758	3,517
流動資產淨額		1,197	1,10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718	2,584

簡明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附屬持有人權益

百萬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元)	百分比儲備 (人民幣元)	投資估值 儲備 (人民幣元)	可換權券 權益部分 (人民幣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元)	基本儲備 (人民幣元)	回 儲備 (人民幣元)	遞延前 儲備 (人民幣元)	保費溢利/ 虧損 (人民幣元)	備計 (人民幣元)	非股 權儲 備 (人民幣元)	股東 權益 (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61	12	745	1,339	1	44	9	24	46	—	(210)	2,073	355	2,428
期內新增溢利/(虧損)總額	—	—	—	—	—	—	—	—	2	28	—	30	(2)	28
按股份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建議	—	—	—	—	—	(8)	—	—	—	—	8	—	—	—
已派二零一九年未派股息	—	—	—	(21)	—	—	—	—	—	—	—	(21)	—	(2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日	61	12	745	1,318	1	36	9	24	50	—	(174)	2,082	333	2,41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85	125	745	1,417	1	86	2	—	47	(235)	—	2,213	364	2,577
期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30)	—	—	11	38	—	19	(13)	6
贖回股份	(20)	(101)	—	—	—	—	—	20	—	—	—	(101)	—	(101)
已派二零一九年未派股息	—	—	—	(20)	—	—	—	—	—	—	—	(20)	—	(20)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日	65	24	745	1,397	1	56	2	20	58	—	(257)	2,111	351	2,462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淨額	(15)	(17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36)	8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53	(23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02	(320)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66	786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2	5
於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70	47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390	411
購入後於三個月內到期之非抵押定期存款	280	60
	670	47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所載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財務報告(「二零零九年年報」)一併閱覽。

2. 主要會計政策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之二零零九年年報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已由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下列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集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收錄在二零零八年十月刊發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計劃出售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經修訂)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的租期



3. 經營分部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規劃為不同業務單位，並劃分為以下五個須呈報經營分部：

- (a) 電訊及電子產品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電訊及電子產品；
- (b) 原部件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電子及塑膠原部件；
- (c) 嬰兒及幼兒產品分部從事製造及銷售嬰兒及幼兒產品；
- (d) 證券業務分部從事買賣證券及持有證券及財資產品；及
- (e) 物業發展及持有分部從事持有物業及物業發展業務。

管理層監控其經營分部之業績，目的為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按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作出評估。呈報分部溢利／(虧損)乃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的計量單位。除稅前經調整溢利／(虧損)經常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虧損)作出計量，惟該計量並不包括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以及總辦事處及總公司開支。

業務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於聯營公司權益及總公司及未分配公司資產，此乃由於此等資產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業務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應付稅項及總公司其他未分配公司負債，此乃由於此等負債以集團為基礎管理。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業務分部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一零年

百萬港元	電話及 電子產品 (未經審核)	原部件 (未經審核)	嬰兒及 幼兒產品 (未經審核)	證券業務 (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及持有 (未經審核)	對賬調整 (未經審核)	本集團總額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向外間客戶銷售	697	11	109	2	-	-	819
其他收入	9	1	1	-	1	17	29
向各部門收入	1	113	-	-	2	(116)	-
	707	125	110	2	3	(99)	848
經營溢利/(虧損)	5	(13)	8	(9)	82	-	73
利息收入	1	-	-	-	-	-	1
融資成本	(4)	-	-	-	-	(1)	(5)
對賬項目：							
未分配總公司開支	-	-	-	-	-	(14)	(1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	(11)	(11)
除稅前溢利/(虧損)	2	(13)	8	(9)	82	(26)	44
非流動資產開支	9	1	3	-	1	2	16
折舊及攤銷	(27)	(11)	(1)	-	(4)	(1)	(44)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應收賬款減值淨額	(3)	-	-	-	-	-	(3)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	-	-	-	83	-	8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							
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	-	-	-	12	-	12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 於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之 公平價值虧損	-	-	-	(10)	-	-	(10)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二零零九年

百萬元	電訊及 電子產品 (未經審核)	原部件 (未經審核)	嬰兒及 幼兒產品 (未經審核)	證券業務 (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及持有 (未經審核)	對賬調整 (未經審核)	本集團總額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向外間客戶銷售	625	3	62	24	1	—	715
其他收入	10	—	—	—	—	2	12
向各部間收入	—	105	—	—	2	(107)	—
	635	108	62	24	3	(105)	727
經營溢利/(虧損)	(17)	(20)	9	89	(3)	—	58
融資成本	(2)	—	—	—	(1)	—	(3)
對賬項目：							
未分配總公司開支	—	—	—	—	—	(26)	(2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	—	—	—	(2)	(2)
除稅前溢利/(虧損)	(19)	(20)	9	89	(4)	(28)	27
非流動資產開支	4	—	—	—	—	—	4
折舊及攤銷	(33)	(12)	(1)	—	(4)	(1)	(51)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應收賬款減值淨額	(11)	—	—	—	—	—	(11)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價值收益	—	—	—	13	—	—	13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	—	—	—	7	—	7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 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 值收益	—	—	—	52	—	—	52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電訊及 電子產品 (未經審核)	原部件 (未經審核)	嬰兒及 幼兒產品 (未經審核)	證券業務 (未經審核)	物業發展 及持有 (未經審核)	對賬調整 (未經審核)	本集團總額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1,523	354	118	243	1,185	(70)	3,353
對賬項目：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	-	-	176	176
總公司及其他 未分配資產	-	-	-	-	-	229	229
資產總額	1,523	354	118	243	1,185	335	3,758
分部負債	884	73	43	98	229	(70)	1,257
對賬項目：							
總公司及其他 未分配負債	-	-	-	-	-	66	66
負債總額	884	73	43	98	229	(4)	1,323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電訊及 電子產品 (經審核)	原部件 (經審核)	嬰兒及 幼兒產品 (經審核)	證券業務 (經審核)	物業發展 及持有 (經審核)	對賬調整 (經審核)	本集團總額 (經審核)
分部資產	1,433	380	87	318	1,012	(71)	3,159
對賬項目：							
於聯營公司權益	-	-	-	-	-	187	187
總公司及其他 未分配資產	-	-	-	-	-	171	171
資產總額	1,433	380	87	318	1,012	287	3,517
分部負債	786	76	32	51	163	(71)	1,037
對賬項目：							
總公司及其他 未分配負債	-	-	-	-	-	52	52
負債總額	786	76	32	51	163	(19)	1,089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間客戶收入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歐洲	603	395
北美洲	91	167
亞太區及其他	125	153
	819	715

上述銷售收入資料乃按本集團產品售予客戶之最終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香港	586	500
中國內地	934	977
其他國家	1	1
	1,521	1,478

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分部兩大客戶各自之收入分別為287,000,000港元及220,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35%及27%。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分部三大客戶各自之收入分別為145,000,000港元、144,000,000港元及89,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總收入之20%、20%及12%。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資產公平價值收益	—	52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價值收益	—	13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83	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物業公平價值收益	12	—
匯兌收益	2	2
其他	29	12
	126	86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已出售存貨成本	744	622
折舊	41	48
預付土地租賃支出攤銷	3	3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零九年:16.5%)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而計算。

百萬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本期-香港	1	1
本期-其他地區	1	1
遞延	16	—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18	2

7. 股息

董事會宣派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每股0.03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每股0.03港元),由本公司可分派儲備中支付。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三)或前後支付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本公司將自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股東登記。

8.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期內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2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38,000,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06,144,927股(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731,846,823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反攤薄影響,故此並無調整期內每股基本盈利金額。

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存在攤薄事件,故並無調整期內每股攤薄盈利金額。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買固定資產16,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00,000港元)。

10. 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結餘	百分比	結餘	百分比
現時至30日	172	47	136	34
31至60日	109	29	104	26
61至90日	81	22	124	31
90日以上	8	2	37	9
	370	100	401	100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平均30至90日之信貸期。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結餘	百分比	結餘	百分比
現時至30日	134	30	106	25
31至60日	115	26	95	23
61至90日	72	16	80	19
90日以上	122	28	137	33
	443	100	418	100



12. 股本

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法定：		
2,000,000,000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200	200
已發行及繳足：		
606,144,907股(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6,144,907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61	61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沒有任何涉及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本之交易。

13.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14. 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之銀行借款以下列抵押資產：

- (a) 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投資物業作按揭，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面總值約為310,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6,000,000港元)；
- (b) 以本集團位於香港及中國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按揭，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面總值約為41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9,000,000港元)；
- (c) 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一間分類為持作銷售之投資物業作按揭，其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約為132,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000港元)；及
- (d) 以本集團金額為85,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000,000港元)之若干定期存款為抵押。

15. 經營租約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出投資物業，租期由一年至七年不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與其租客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屆滿之未來最低租約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一年內	1	1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	2
五年後	1	1
	4	4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承租若干辦公室物業，租期由一年至三年不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訂立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屆滿之未來最低租約應付款項總額如下：

百萬港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一年內	6	7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	3
	7	10



15. 經營租約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續)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本集團若干廠房所座落之土地而訂立初步租期介乎五十至五十一年不等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於下列期間屆滿之未來最低租約應付款項總額如下：

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一年內	3	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1	11
五年後	124	125
	138	139

16. 承擔

除上文附註15(b)所詳述之經營租約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擔項目：

百萬元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已訂約惟尚未撥備：		
在建工程	2	1
購置樓宇	—	3
發展中物業之建築成本	60	42
	62	46

17.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百萬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12	13
僱用後福利	—	—
付予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總額	12	13

18.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經重新分類，以貫徹本期間之呈報方式。



權益披露

董事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以下權益及淡倉而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中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a)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個人	公司	總數	(%)
麥紹業(附註)	4,251,652	294,775,079	299,026,731	49.33
譚毅洪	500,000	—	500,000	0.08
William Donald Putt	591,500	—	591,500	0.10

附註：麥紹業先生擁有權益之股權中，包括以Capital Fo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New Capital Industrial Limited及Capital Winner Investments Limited實益持有之合共294,775,079股股份，該等公司均由麥紹業先生、彼之配偶及彼之兩名兒子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麥紹業先生有權在Capital Fo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New Capital Industrial Limited及Capital Winner Investments Limited各自之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其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因此，彼被視為擁有上述該等股份之權益。

(b)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於一家相聯法團－中建科技股份及優先認股權之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i) 於中建科技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總數	佔中建科技 全部已 發行股本 之概約 百分比 (%)
	個人	公司			
麥紹棠(附註)	120,000,000	33,026,391,124	33,146,391,124		50.67
譚毅洪	20,000,000	—	20,000,000		0.03
鄭玉清	18,000,000	—	18,000,000		0.03
陳力	10,000,000	—	10,000,000		0.02

附註：麥紹棠先生擁有權益之股權中，包括由本公司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持有之33,026,391,124股中建科技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麥紹棠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控制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49.33%股權之權益，彼有權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其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因此，彼被視為擁有上述該等中建科技股份之權益。

(ii) 於根據中建科技優先認股權計劃授出優先認股權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優先認股權 之授出日期	優先認股權 之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尚未行使 之優先 認股權份數	相關股份 總數	佔中建科技 全部已 發行股本 之概約 百分比 (%)
鄭玉清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245,000,000	245,000,000	0.37
William Donald Putt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8,000,000	8,000,000	0.01
陳力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8,000,000	8,000,000	0.01



(c)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於一家相聯法團－中建資源股份及優先認股權之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i) 於中建資源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擁有權益之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總數	佔中建資源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個人	公司			
麥紹棠(附註)	19,344,000	2,031,764,070	2,051,108,070		38.50
譚毅洪	7,500,000	—	7,500,000		0.14

附註：麥紹棠先生擁有權益之股權中，包括由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Manistar Enterprises Limited實益持有之2,031,764,070股中建資源股份。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由於麥紹棠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控制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中49.33%股權之權益，彼有權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控制行使其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因此，彼被視為擁有上述該等中建資源股份之權益。

(ii) 於根據中建資源優先認股權計劃授出優先認股權之相關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優先認股權之授出日期	優先認股權之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份數	相關股份總數	佔中建資源全部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麥紹棠	5/7/2006	14/8/2006 - 13/8/2011	0.038	22,500,000	22,500,000	0.42
譚毅洪	5/7/2006	14/8/2006 - 13/8/2011	0.038	18,000,000	18,000,000	0.34
	7/7/2009	11/8/2009 - 6/3/2012	0.160	40,500,000	40,500,000	0.76
鄭玉清	5/7/2006	14/8/2006 - 13/8/2011	0.038	5,000,000	5,000,000	0.09
	7/7/2009	11/8/2009 - 6/3/2012	0.160	46,000,000	46,000,000	0.86
William Donald Putt	5/7/2006	14/8/2006 - 13/8/2011	0.038	5,000,000	5,000,000	0.09
	7/7/2009	11/8/2009 - 6/3/2012	0.160	3,500,000	3,500,000	0.07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沒有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及／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及淡倉而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中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或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上文「董事之權益」一節及下文「優先認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均沒有訂立任何安排，使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之配偶及十八歲以下之子女)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主要股東之權益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非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中：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於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全部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
Capital Fo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附註)	96,868,792	15.98
New Capital Industrial Limited (附註)	171,357,615	28.27

附註：Capital Force International Limited及New Capital Industrial Limited均為麥紹棠先生、彼之配偶及彼之兩名兒子全資擁有之公司。麥紹棠先生於該等股份之權益亦已於上文「董事之權益」一節中披露。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中。



優先認股權計劃

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採納優先認股權計劃。除非被取消或修訂，否則優先認股權計劃將由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根據優先認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沒有根據優先認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及已失效之優先認股權。

中建科技之優先認股權計劃

中建科技現時之優先認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起生效。除非被取消或修訂，否則中建科技之優先認股權計劃將由其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有效。

於期內，根據中建科技之優先認股權計劃向董事及其他合資格參與人授出之優先認股權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人姓名或類別	優先認股權份數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優先認股權 之授出日期	優先認股權 之行使期	優先 認股權之 行使價 (附註1)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 失效				
執行董事								
譚毅洪	223,000,000	-	-	-	223,000,000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鄭玉清	245,000,000	-	-	-	245,000,000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William Donald Putt	8,000,000	-	-	-	8,000,000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476,000,000	-	-	-	476,000,0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力	8,000,000	-	-	-	8,000,000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8,000,000	-	-	-	8,000,000			
其他合資格參與人								
鄧小岳(附註2)	8,000,000	-	-	-	8,000,000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劉可傑(附註2)	8,000,000	-	-	-	8,000,000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其他	100,000,000	-	-	-	100,000,000	23/7/2009	23/7/2009 - 6/11/2012	0.01
	116,000,000	-	-	-	116,000,000			
	600,000,000	-	-	-	600,000,000			

每股港元

附註：

1. 優先認股權之行使價須就資本化發行、供股、拆細或合併中建科技股份，或中建科技股本其他類似變更而作出調整。
2. 鄒小岳先生及劉可傑先生均為中建科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緊接授出現有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之前一天，中建科技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之收市價為0.011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共有600,000,000份根據中建科技優先認股權計劃授出而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根據該等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可予發行之中建科技股份總數為600,000,000股，佔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中建科技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92%。根據中建科技現時的股本結構，倘該等尚未行使的優先認股權獲全面行使，將導致中建科技額外發行60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及增加6,000,000港元股本。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沒有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下列各項偏離《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守則》之守則條文外，已一直遵守《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並沒有如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者區分。

麥紹棠先生目前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麥先生於電訊業具備豐富經驗，並擁有良好聲望，兩者均為履行主席一職之關鍵要素。同時，麥先生具備於本集團日常管理中擔當行政總裁所需之相稱管理技巧及商業觸覺之合適條件。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具本集團所需之合適技能及經驗。此外，本公司主要經營附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及總經理由其他個別人士擔任。董事會相信，由於目前之架構已確保權責之間保持平衡，故毋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董事會相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並不會改善企業表現。

守則條文第A.4.1條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特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

現時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並沒有特定任期。然而，所有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最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一次及膺選連任。

守則條文第A.4.2條

守則條文第A.4.2條規定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由股東於彼等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推選。每名董事(包括有特定任期的董事)應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將留任直至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其後將合資格膺選連任。董事會認為，由於鮮有出現臨時空缺，加上委任人選填補臨時空缺與緊隨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相隔不足一年，認為有關時間甚短，故有關偏離事項不屬重大。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或於釐定每年須告退之董事人數時亦不會計算在內。董事會認為，主席及其領導之延續性對維持董事會主要管理層之穩定實屬必要。另一方面，董事會將確保董事(除主席以外)將最少每三年輪值一次，以符合守則條文第A.4.2條。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其他資料，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刊發之本公司二零零九年年報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制訂特定的權責範圍書。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確保本公司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程序客觀及可信，以及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維持恰當關係。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劉可民先生及陳力先生，其中二人為合資格會計師，並在會計及財務方面具備豐富經驗。審核委員會主席須每年輪值。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及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其特定的權責範圍書符合《守則》之守則條文。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劉可民先生及陳力先生，以及兩名執行董事麥紹棠先生及譚毅洪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必須由成員中之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須每年輪值，惟其必須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操守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寬鬆。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2)條，其內容關於委任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及至少須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二人具備會計及財務專業知識，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董事會提供充分的獨立判斷、廣博的知識及豐富的經驗。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之變動

譚競正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曾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上市。中國西部水泥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起開始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該公司並於同日撤銷其於倫敦證券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的上市地位。

董事會

於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鄭玉清女士及William Donald Putt博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競正先生、劉可民先生及陳力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四日

專用詞語

一般詞語

股東週年大會	指	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中建資源	指	中建資源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創業板上 市之公司，為本公司相聯法團
中建科技	指	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之公司，為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
中建科技集團	指	中建科技及其附屬公司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主席	指	本公司主席
守則	指	根據上市規則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	指	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根據上市規則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 準守則
不適用	指	不適用
原設計製造	指	原設計製造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優先認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採納之優先認股權計劃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	指	百分比
財務詞語		
資本負債比率	指	借貸總額(即銀行及其他借貸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除以所運用資本總額(即股東資金總額加借款總額)
每股盈利／(虧損)	指	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流動比率	指	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